

西湖框架协议

项目名称: 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第三方咨询服务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 2025021856707

甲方: 常德市西湖管理区财政局

乙方: 湖南永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一、采购需求以及最高限制单价

序号	品目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C20030900- 评审咨询 服务	西湖 管理区 财政 投资 评审 第三 方咨 询服 务采 购	项	1	1



1、 采购需求1 一、项目名称：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第三方咨询服务采购 二、委托评审事项：参与常德西湖管理区政府投超过9家入围(淘汰率不低于20%)，以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得分优劣顺序排列，再次相同的采围上限设定为9家。四、框架协议采购形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五、投标基本资质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六、服务期限：两年(起止日期以签订的服务委托

2、 采购需求2 七、中介机构评审服务要求 1、服务基本要求： 1.1：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财政部门的工作纪律，廉洁：不正当利益。1.2：推崇诚信、严谨、优质、高效的工作作风，讲究职业道德，维护国家利益。1.3：熟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业软件、准确掌握工程造价人材机的市场动态。1.4：在项目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必须在采购人的组织、在评审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有关职业道德，不得泄露被审单位的任何商业机密；1.5：保持采购人提供的评审资料的完整性、整洁性，i来自任何非采购人提供的各种评审资料，如确需要，必须经采购人批准；1.6：在评审过程中评审人员不得单独与被审单位接触，；初审结果必须保密，不得直接给予被审单位，如发现以上情况，发现1次给予警告，发现2次扣除该项目的评审费用，3次及以上取消评审定案前，须将评审初步结论、定案表初稿、审定的工程结算书或工程量清单计算书、评审报告初稿送交采购人复核，经采购人复结论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责任。因项目评审结论不实，造成采购人对错误结论进行了确认而引起诉讼、经济损失及其他法律责任，该解决；;的问题推到下一个环节，并接受采购人组织的监督与考评；1.9：评审费用由采购人支付，不得向被审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3、 采购需求3 1.10：提交给采购人的项目评审报告，应接受采购人指定的机构(人员)的复核，若复核时发现入围供应商存在那付费的10%，复核审减率超过5%的不付评审费用；结算项目经中介服务机构审核定案后，经常德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内部再德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内部再次复审审减率超过3%的，取消初、复审机构本合同期内参与区财政投资项目评审资格，并解|监督项目的误差率在1% (不含1%) 以上的，按超过部分比率的10倍扣减审减付费；对重大违纪违规、工程造价经审计审减率超过3%直接利害关系的，应主动申请回避； 1.13：入围供应商应固定委派造价咨询工作人员参加采购人委托评审，拟委派的工作人员具备的人员不得随意变更，确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需变更人员的，需向采购人提出变更申请，经采购人同意方可变更。每个项目应委派2、该项目不付费；一个年度内发现3个项目擅自变更所委派的造价咨询工作人员的，取消该机构下年度参与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资格。的，按《常德市西湖管理区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机构管理及绩效考评办法》规定执行； 1.15：入围供应商或入围供应商人员在评价规范，擅自设置计价标准，故意抬高或压低造价，相互串通，泄露当事人商业机密和技术秘密等不正当行为的，向建设或施工单位对账定案的，经查实，发现1次扣减入围供应商项目评审付费壹万元，取消入围供应商第一次违规项目评审人员参与本合同期内政府引取消入围供应商第二次违规项目评审人员参与本合同期内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资格；发现3次及以上，扣减入围供应商项目评审付费；

4、 采购需求4 1.16：合同期内，采购人根据入围供应商的资质等级按国家相关规定委托项目评审。1.17：采购人委托入围供应应商评审项目；入围供应商第二次拒绝接受，取消入围供应商本合同期内参与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资格。1.18：项目评审期间，采购集中审核，统一管理直到项目评审完成为止。2、评审质量要求： 2.1：项目评审须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建立完善详实的评审工作行财政部财办建(2002)649号文件第七章第四十六条规定，按照目录、项目概况、评审依据、评审范围及程序、评审结论、主要事项认真撰写评审报告，详细描述项目审减或审增的原因。评审报告应依法依规依纪依程序及时提交给常德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资料交常德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由评审中心组织人员进行复审。

5、 采购需求5 3、评审时限要求 评审机构应当自收到完整的评审资料之日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审核，具体审核时限为：

项目额度	预(概)算项目评审时限 (工作日)		初审 城建项目
	城建项目	其他项目	
500万元以下(含500万元)	5	7	12
500万元以上2000万元以下(含2000万元)	5	9	18
2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含5000万元)	7	11	28
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含1亿元)	8	14	37
1亿元以上	10	18	55

说明：特殊项目及特大项目需延长评审时间的，须报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负责

4、委托评审付费标准 (最高限价)



金额	工程项目			
	预(概)算评审项目			基本付费
	基本付费	审减付费比例		
		建筑安装装饰	其他	
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	1000	1%	0.8%	2000
100万元—200万元(含200万元)	2000			3000
200万元—500万元(含500万元)	4000			5000
500万元—1000万元(含1000万元)	6000			7000
1000万元—5000万元(含5000万元)	8000			9000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10000			12000
1亿元以上	15000			16000

备注：预算、结算单个项目不超过15万。

；八、违约责任试用期为三个月。试用期内如果不能履行投标时承诺内容的（如在常德市城区或西湖范围内没有固定的办公、对审地完成评审任务等），将解除合同。

二、入围产品详细技术规格或者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协议价格

序号	名称	品牌	协议价格(元)
1	西湖管理区财政投资评审第三方咨询服务采购		1
	完全响应 完全响应 完全响应 完全响应 完全响应		

三、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详见纸质合同

四、合同授予方式

直接授予

五、服务对象范围

指定采购人

六、协议方的权利和义务

详见纸质合同

七、付款方式及结算

(一) 付费标准：根据实际采购数量和协议价格确定合同总价；(二) 费用结算：供应商履行合同后，依据框架协议约定的凭单、订单以及结算方式，与采购人进行费用结算。(三) 支付方式：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的单位，应根据合同授予方式通过财项直接支付方式办理付款手续。尚未纳入国库集中支付范围的单位，按单位财务内控制度与入围供应商结算。

(二) 供应商收款账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湖南永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常德武陵支行

银行账号：368340100100064121

八、框架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24个月。

九、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 (一)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二)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三)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四)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



的;

(五)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六)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十、其他

详见纸质合同

主管预算单位(盖章):
常德市西湖管理区财政局



联系人: 陈小波

联系地址: 常德西湖管理区

联系电话: 13875026220

2025年03月28日

入围供应商(盖章):
湖南永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胡涌波

联系地址: 常德市武陵区武陵大道855号阳光里
小区913-919室

联系电话: 13875040231

2025年03月28日

